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徐煒勳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2
電子信箱：ay027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2303490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辦理「112年性別平等教育日」系列宣導活動之「性
平教育不可缺少的聲音－與『你我他』聊聊天」，請積極
推廣並鼓勵同仁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7月27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1110070729號函
及112年3月6日北市教綜字第11230176992號函（計達）續
辦。
- 二、本局為配合中央政策並鼓勵學校積極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
教育精神及意涵，特規劃辦理旨揭活動以響應首次性別平
等教育日，推廣性別平等觀念，進而提升大眾性別意識，
讓社會更為友善、平等。
- 三、「性平教育不可缺少的聲音－與『你我他』聊聊天」活動
如下，詳細內容請見「臺北市性別平等教育網」
(<https://www.gender.tp.edu.tw>)：
(一)時間（共2梯次）：
 - 1、112年4月23日（星期日）上午10-12時
 - 2、112年4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-3時

永吉國中 1120414



PHAA1126002424

(二)地點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6樓

(三)講師：臺灣男性協會理事長 陳柏偉先生

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學生、教職員工、家長及民眾
自由報名參加；全程參與之學校教職員工，核予2小時研
習時數。

四、另提醒自今（112）年起，本市各級學校教職員工比照本市
公務人員學習時數，每年至少參與性平教育研習時數4小時
（性別主流化議題3小時及多元性別議題1小時），以培養
其具備性別敏感度，請貴校應積極鼓勵同仁參與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